

# 吳公崖

何文华 著

水儿问：云儿呀，你要到哪儿去？  
云儿飘走了，它的身影印在水儿的心里。



那是水儿与云儿在嬉戏，在低语，在欢笑。  
听到山脚的水声了吗？



学林出版社

# 黑珍珠

◎ 雷平陽



◎ 雷平陽

# 吳公崖

何文华 著

学林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吴公崖/何文华著. —上海:学林出版社,2003.12

ISBN 7-80668-662-2

I. 吴... II. 何...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114512 号

## 吴公崖



作    者	—何文华
责任编辑	—叶刚 王翼清
封面设计	—贺强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出    版	—学林出版社(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电话:64515005 传真:64515005
发    行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学林图书发行部(钦州南路 81 号 1 楼) 电话:64515012 传真:64844088
印    刷	—常熟市东张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9 × 1194 1/32
印    张	—15.75
字    数	—44 万
版    次	—2003 年 12 月第 1 版 200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5000 册
书    号	—ISBN 7-80668-662-2/I · 190
定    价	—25.80 元

水儿问：云儿呀，你要到哪儿去？

云儿说：水儿呀，我要到山外去。

水儿问：云儿呀，你去干什么？

云儿说：水儿呀，我看世界。

云儿飘走了，它的身影印在水儿的心里。

云儿说：水儿呀，我回来了。

水儿说：云儿呀，我一直在等你呀。

云儿说：水儿呀，我累了呀。

水儿说：云儿呀，到我怀里歇息。

于是，水儿使劲地晃动身躯，水滴化成一丝丝的水汽，冉冉地升上天空。于是，云儿变大了，变沉了。终于，云儿化成了一滴滴的雨，投入水儿的怀抱。

听到山脚的水声了吗？那是水儿与云儿在嬉戏，在低语，在欢笑。

啊，真的轻松了。月华懒懒地躺着，摊手摊脚地，她想掀开身上的毛毯，它压着她喘不过气，可是手却是一点力气也没有。车子开得很快，很颠。月华想，这么摇着真舒服，真像小时的摇篮，还是让我睡一会儿吧。

月华，月华，有人喊道。

声音苍老而嘶哑，像是喉咙被什么掐住了。哦，是母亲。母亲满头的白发，下垂的上眼皮简直要把眼睛也盖住了，母亲两颊的肉松松的，几乎要搭到肩上。母亲走得很急，她挺着胸，翘起屁股，小脚一颠一颠的。哦，母亲，走快一点，你身后着火了。房子着火了，我们的房子着火了，家里的东西都在燃烧。母亲，快救火，不要再笑了。母亲还笑，笑得两颊颤颤的。母亲，快救我，火烧到我腿上了，火烧到我脸上了，好烫好烫，好痛好痛。母亲，你快些拿狗油来，你快帮我搽上。母亲，你快救我。母亲，你不要走不要走，不要走呀。

月华，月华，有人喊，接着有一块冰凉的毛巾敷在月华额上。

是大山吗？不是，好像是春明。是的，是春明，果然是春明。

春明笑着，眼角的皱纹细细的，嘴角弯弯地往上翘，就像十几年以前一样。春明说，月华我接你来了。月华说，春明，你怎么一点也没变呀。春明说，月华你受苦了，你看你，白头发都有了。现在你苦到头了，不会再苦了。月华说，你真是好狠心呀，你走了，不与我说一声就走了，留下我和女儿。春明说，我不是不想。我上吴公崖也是想让你和女儿过得好些。月华说，我叫你别去的，叫你别去的，宝藏真的会有吗？那是哄人的，我知道，你却不知道。真的有，还轮得到你吗？你走了，我干



活种田，我养猪养兔，我给人家做针线。现在，我累了，真的累了。春明说，我知道我知道，我什么都知道，我什么都看到的。你知道吗？我每天都在想你和女儿，现在我不是接你来了吗？月华说，你怎么才来接我呀，我早想来找你了。月华伸出手去，却有一阵风吃过，春明就不见了。

月华，月华，有人喊道。

啊，不要叫了，让我睡会儿吧，月华想。

月华，忍着点，就好了，就好了。

谁呀，谁这么紧地抓我的手，是大山，只有大山才有这样的力气。唉，大山，如果十八年前你也这样抓紧我的手，我会受这么多苦吗？那天在蜈蚣河畔，你连碰也不敢碰我一下。我去抓你的手，你却躲开了。你躲开了，我就嫁给春明了。是啊，大山，我也知道，你没有钱，不能给我母亲下葬，不能给我看病，我知道。我知道你父亲不喜欢我。是啊，我是扫帚星，到哪哪儿不吉祥的。我克死了我爸我妈，克死了春明，我没有给春明生个儿子，我让他绝了后。大山，我知道你有你的难处。大山，香荷是个好女人，她真心待你好的，我知道。我希望你们不要再为我吵架了，她喜欢骂我就让她骂吧，反正我是对得起她的。

月华，忍着点，莞儿就会来了。大山说。

莞儿，莞儿，我的女儿，早上还没吃饭就上学了，她是在生我的气，我知道。是啊，我知道你不喜欢穿那件衣服，是太旧了，可你也知道，我们家穷呀。你一直是这么乖，这么伶俐，这么聪明，你八岁的时候，要上学了，老师到我们家里来考你，你一口溜地从一数到百，还背了几首诗，那老师多高兴，直夸你，说咱们村没有比你更聪明的孩子了。莞儿，你知道我是多高兴啊。莞儿，你是没让我失望呀，从小学到高中，你的成绩是一直在前头的。你也不像有些姑娘挑东挑西，要这要那，可你今天是怎么啦？我知道，姑娘大了，有自己的心事了，不想跟妈说了。莞儿，我给你做了条裙子，可是，还有下摆没有缝好。等会儿，我有力气了，我很快就会做好的。妈保证等你放学回家就有新衣服穿了，你穿起来一定很漂亮，莞儿是我们村最漂亮的女孩儿啦。

莞儿莞儿，你怎么还不来呀……



这是个仲夏的午后。没有一丝风，太阳热辣辣地当头照着。校园里一片沉寂，连知了也停止聒噪，怕吵醒午睡的学生，也怕引起从教师宿舍走过来的这个少女的不快。对于读高中的十七岁的少女来说，她是显得小了点瘦了点。她有一张尖尖的瓜子脸，挺直的鼻梁下一张有棱有角的嘴紧紧地抿着，大而黑的眼睛里透出与年龄不相称的忧郁，通红的脸表示着她内心强烈的恼怒。

她就是莞儿，她并不知道她的母亲被送进医院，她被十七岁少女的心事深深地烦恼着。

她走近池塘，掬起一捧水捂到脸上，手放开时，她的眼睛是红的。她呜咽着，没头没脑地把水泼向自己，头发湿了，下摆绣有一朵黑牡丹的旧的白色连衣裙也湿了一大块。但这并不能发泄她的怨气，她跑向池塘边的竹林。竹林在春天是不许人进去的，怕踩坏了刚出的新笋。平时也有人看管，怕长大的男女同学在里面谈情说爱，以至做出不轨的事来。不大有人进出的竹林此时被落下的老叶铺了层厚厚的地毯。莞儿管不了这么多，她只想一个人静静。她想摆脱班主任刘老师刚才所说的话，可无论她怎么使劲地摇她的头，他的话总在耳边响着。

上午最后一节是刘老师的化学课，下课后，刘老师用粉笔敲了敲莞儿的桌子，说：“吃了中饭到我房间来一下。”

莞儿花了一顿饭的时间也想不通刘老师找她的原因。她到刘老师的房间时，他还在吃饭，刚喝了酒的样子，脸是红的，眼睛也是。小方桌上放了一盘红烧肉，一盘炒青菜。

刘老师用筷子点点凳子，示意莞儿坐下，说：“莞儿呀，近来有没有什么困难啊？生活上，或者学习上的？”

莞儿低着头，看见一只蚂蚁费力地把一颗饭粒拉到墙角去。

刘老师说：“莞儿，你的成绩有退步啊。我知道你喜欢写作，语文确实重要，但我们国家的高考制度，还是需要全面发展的。”

莞儿想可能是这次化学考试考差了，可刘老师你怎么知道，我正是不喜欢你才不喜欢化学的。莞儿看着刘老师牙缝里一丝绿青菜随着他的说话一闪一闪，轻轻地说：“是，我知道了。”

“时间过得真快，高二马上就要结束，高考马上就要来临了，能不能



继续深造，就靠这一年的时间了。人在学校读书的机会并不多，你可要好好把握啊。”刘老师语重心长地说，然后话锋一转，把头倾向莞儿，声音也轻柔了许多，“有没有想过成绩下降的原因？是不是有什么干扰？女孩子大了，有了心事，可以与老师说嘛。”说毕，他用肥厚如熊掌的手在莞儿肩上“啪啪”拍了两下，因为自己说话的艺术性而开心，于是像老媒婆似地“嘿嘿”笑起来。

莞儿的肩沉了两沉，稍稍侧了侧身子，以躲开刘老师喷雾器般的嘴不断喷出的酒气和嚼碎没嚼碎的饭菜，说：“刘老师，我想马上就要分文理班了，我喜欢文科，所以就有点偏课了。”

“是吗？就这样？没有其他原因了？”

“是的，刘老师。”

“真的没有了？”

听老师说得这么郑重其事，莞儿有些迟疑，想了想，确实是没有其他的原因，于是点点头，说：“真的没有。”

刘老师笑嘻嘻的圆脸一下子变方了，显然是为学生的冥顽不灵而生气，他把铝饭盒重重一放，说：“那你与吴欢是怎么回事？”

莞儿一下子惊呆了，嚅嚅一阵才说道：“我与他有什么事？”

“你还问我？你们不是每天都有递纸条？你们不是每天一起来一起走的？”

吴欢，这个臭小子，想起这个人，莞儿的牙就有些痒痒。这个小子，从小到大就没把我放在眼里，简直是前世欠了他什么债。现在递纸条在班上是很多的，可莞儿想也没想过，更不可能与吴欢了。一起来绝对是没有，一起走？是了，近些日子，晚自修结束回家的路上，落单的莞儿低一脚高一脚走路时，吴欢和同班的堂弟吴明总会在她身后，不远的地方，大号手电筒雪亮的光常常照在莞儿的脚下，有时两个人背诵唐诗，有时呱呱地挖苦哪一个老师或同学，昨晚是大声地唱着：“妹妹，你大胆地往前走。”难道这也算是一起走？不，当然不是。

看莞儿说不出话来，刘老师以为刺中了她的痛处了，他要再刺她一刀：“莞儿，我当了你一个学期的班主任，我也知道你并不服我。实话对你说吧，你迟早会到别的班的，你成绩的好坏对我的影响并不是很大。



但我不希望看到因为你而影响了班上其他同学的成绩。吴欢是我最喜欢的学生，我把希望寄托在他的身上。他的爸爸是我的老同学，他把吴欢托付给我，我要向他负责。我不管以前你们怎么样，以后，你不能再与他在一起，你不要影响他的前途。”

可怜的莞儿满肚子的话在打转，可就是说不出来，她冲出房间，甚至没有说：“我没有。”

在竹林里，莞儿肆无忌惮地流着泪，她抱住一棵竹子，晃得竹叶沙沙抖动：“为什么？为什么？我招谁惹谁了？我做错什么了？为什么这样对我？”竹子沙沙回答：“不知道不知道。”

这时，竹林里又进来一个人，是个男学生。高高的个子，黑色的T恤塞在蓝色牛仔裤里，郁郁的眼神还是掩盖不住满脸的稚气。他站在稍远的地方，轻轻地叫道：“莞儿。”

莞儿回头看见此人，顿时满腔的怨气找到了发泄的缺口。她扑过去，敏捷得像一只发现老鼠的猫。她抓住他的领口，因为人太小，一下子就把领口拉到了胸下，另一只手就没头没脸地打过去，一边叫道：“吴欢，为什么要阴魂不散地跟着我？我上辈子欠你了吗？你好好地在县城呆着，到这乡下来干什么？说我打扰你？说我影响你？你要清楚，是谁打扰了谁，是谁影响了谁？我小时候给你们欺负得还不够，现在还要让你们欺负吗？你一个人欺负还不够，还要叫人来欺负吗？是啊，你是救过我，你为什么要救我，我求你救了吗？你救了我的命，就是为了让你欺负吗？你说啊，你说啊。”

莞儿仿佛疯了，只管语无伦次地大叫大嚷。吴欢抓住她的双手，说：“莞儿，我不知道你在说什么，你冷静点，好好说好不好？”

莞儿哪里听得清他的话，好像忽然发现，刘老师怎么说都不是她生气的原因，而眼前的这个人聚集了她一生的愤恨。她的手不能动，就动开了脚，他的白球鞋上，牛仔裤上顿时印上了黑色的鞋印：“说我给你递条子，说我与你同进同出，你是想这样的吧？哼，你听清楚了，你梦都不要做。”

吴欢的脸色刷地变了，他放开莞儿的手，说：“你打吧，如果你觉得



会好受些,你就使劲打吧。我还是不清楚发生了什么事,但我马上会知道。我现在就去问刘老师。你的裙子湿了,去换了吧,不要感冒了。”

一提裙子,莞儿又像被针扎了似地跳起来,她冲着吴欢的背影喊:“滚吧,滚得远远的,我不要再见到你。”这条白色的裙子,莞儿是多么喜欢啊。做好上身的第一天,莞儿仔细地用手绢擦桌子擦椅子,生怕裙子沾上一丁点的灰尘。可就是这个吴欢,转学来到这个班的第一天,就把整瓶的黑墨水倒在了她的裙摆上。虽然他一个劲地说对不起对不起,说愿意赔一条给她,都被她冷冷地拒绝了。后来,莞儿的妈妈月华在墨水痕迹上用黑丝线绣了一朵大牡丹,星星点点的地方绣上了叶子和小花。大家都说裙子比原来的更漂亮了,直夸月华的手巧,甚至还有人请月华照样再做一条。而今天早上,莞儿与妈妈闹了别扭,原因就是这条裙子。从小,莞儿就比同龄的其他小孩子懂事,她明白家里的情况,明白妈妈的难处,从来不争吃争穿。妈妈对女儿也是疼爱有加,她吝啬自己却尽量满足女儿的需求。她有一双精巧的手,几块零头碎布,被她七拼八凑,一会儿就变成一条可爱的裙子,衣服,裤子,配上莞儿漂亮的面孔,与生俱来的高贵气质,简直就是一个美丽的小公主。

早上,莞儿看见枕边叠得整整齐齐的白裙子,说:“妈,我不想穿这条了。”

月华说:“昨天那件还没干呢。”

莞儿垂下了眼皮:“我真的不想穿。”

月华知道女儿不开心了,就赔笑说:“你不是很喜欢这条裙子吗?”

莞儿跳下床,叫道:“我不喜欢,我一直不喜欢,它这么脏,这么旧,我说喜欢是骗你的。人家谁还穿这样的衣服呀。”

月华没有想到莞儿会有这么大的反应,一下子不知说什么好,她转身装了碗泡饭放在桌上,讪讪地笑着说:“是有点旧了,要不,你先穿着?妈今天有空,给你再做一条,保证你放学后有新衣服穿。好不好?吃饭吧,要迟到了。”

莞儿没有再坚持,穿上了这条旧的有墨迹的裙子。心里想的却是不能说给妈妈听的不想穿的理由。她想起昨晚吴欢在身后大唱“妹妹你大胆地往前走,”她还发现吴欢看见她穿这裙子时,脸上那种既紧张



又兴奋的表情，像是在欣赏自己的杰作。有时，她偶一回头，就看见吴欢刚从她身上慌乱地掉开的眼神。于是，她讨厌起这条裙子，裙子上有吴欢留下的痕迹。她觉得只要穿上这条裙子，就像是把吴欢的眼睛和手穿在身上一样。

莞儿在穿衣服，整理书包时一直埋着头，垂着眼，所以她没有看见妈妈发黄的脸有些浮肿，妈妈的手有点发抖，好像没有一点力气。莞儿低着头走出家门，没有看见妈妈笑着，眼巴巴地等着她说一句每天都要说的：“妈妈，我走了，再见。”

呀，我忘了与妈妈说再见了。

想到妈妈，莞儿忽然觉得心脏被什么东西狠狠地刺了一下，绞痛立刻从心头传向每一个手指，痛得她一屁股坐到了地上。

不知过了多久，上课铃尖锐地响了，莞儿扶着竹竿缓缓站起来，不管怎么样，课总得去上的，上了十年的学，莞儿还从没有缺过一节课。莞儿觉得头有点晕，眼也有点花，但还是看见了竹林外站着的吴欢和与她同村的老人炳爷，她转身，想从另一条路离开。

“莞儿。”有人叫，是炳爷。

莞儿凄凄地笑了，看着吴欢说：“是啊，我骂你了，我打你了，你找谁告状我也不怕。”

吴欢不语，炳爷的喉咙好像被什么堵住了，声音轻，慢，还有点颤抖：“莞儿，你妈妈，她被送进医院了，可能……”

莞儿看着炳爷的嘴一张一合，却什么也听不见，她听见她叫了声“妈妈——”，就像受伤的小兽倒在地上。

吴欢托着莞儿跑向学校医务室，莞儿眼闭着，苍白的脸上泪痕未干，凌乱的头发沾了几片枯黄的竹叶，她的身体也轻飘飘的像一片树叶。这是吴欢第二次抱起昏迷的莞儿。第一次是在去年，回乡下老家度暑假的吴欢和堂弟吴明带着一大群半大的男孩子在山脚水库游泳戏水。吴欢水性很好，他一会儿仰着游，一会儿俯着游，一会儿整个身子都浮在水面上，好像躺在床上一样自在。他的堂弟，吴明就没有这样的本事，他学着堂哥的样子往水里一跳时，像是一块巨大的石头“咚”地落水，上浮的是被溅起的水花，吴明，却已经在水底踏步了。他拼命地划

手踢脚，胖乎的身子却怎么也浮不上水面，就像是一只褪了毛的熊在跳抖抖舞。几次努力以后，石头明白，他是永远不能浮在水面的，沉思再三，忍受其他男孩子的嘲笑，找一只旧轮胎，权且作了救生圈。

吴欢躺在水面上，眯起眼看太阳下山后依然很亮的天空。天蓝极了，几丝白云若有若无地飘荡，一阵风吹过，山上的松树呼呼地轻响起来，水面也起了一阵细微的波纹。

天色还早，忙于夏收夏种的男人们和女人们还在田里劳作，水库浅水区是一些小孩子，他们被禁止去深水区，不管会不会游泳。

吴明套着旧轮胎游到了吴欢旁边，喘着粗气，说：“你看，她来了。”

“谁呀，这么紧张。”吴欢对堂弟的大惊小怪连眼睛也不想转一转。

“莞儿呀。”

吴欢看见莞儿穿着一件宽大的花衬衫，一条及膝的花短裤，慢慢地从库坝上走过来。她看看东头的小孩子，看看西头的大男孩，停下脚步，似乎在考虑该不该下水。然后她下定决心再往里走，找了块石头，脱下大衬衫，露出里面的白色小背心，慢慢地滑到水里。

吴欢笑道：“哈，这个小东西几天不见长大好多了。”

吴明神情大变，说：“不好，那是个锅底区，莞儿不会游泳的。我去救她。”说罢，转身向岸边游去。等到他好不容易到了岸上，在大家的一片惊呼声中，吴欢已经把莞儿托了上来。莞儿脸色苍白，嘴唇青紫，一只手屈在胸前，一只手垂着，已经没有了呼吸。

“死了吗？”

“啊。”

“应该还没有。”

“快，人工呼吸。”

“快，找头牛来。”

可一下子，到哪儿找牛呀。吴欢灵机一动，叫：“吴明，趴下，躬起背。”

莞儿被横放在吴明的背上，吴明双手双膝着地，在地上爬行，偶尔还上下抖抖，增加震动力。

终于，有水从莞儿嘴里流出来，接着她开始咳嗽，呕吐，最后，睁开



了眼睛。她像是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情，茫然地看着这么多人都水淋淋地看着自己。

围观的孩子嗷嗷欢呼起来。闻讯而来的大人也都欣慰地笑了。吴欢的叔叔，也就是吴明的父亲吴大山，笑着说：“臭小子，大了。”

后来，莞儿的母亲月华煮了两大碗鸡蛋面送到吴大山家里，看着两个大孩子狼吞虎咽地吃了个底朝天，她再三地感谢他们的救命之恩。说：“莞儿一定要亲自来道谢的，可她还是比较虚，我叫她别来了。”其实，是莞儿不想来。她一想起自己竟然溺了水，并且被从小就爱欺负她的吴欢紧紧地抱了这么久，旁边还有这么多人看戏般地看着，禁不住羞愧地要流泪痛哭。

这次，莞儿很快就醒了。校医说，可能是低血糖加上受到大刺激。没什么大关系。

县城人民医院急救室里，吴月华的眼睛一直就没有睁开过，也没有说过一句话。当白被单无声息地蒙上月华的脸，吴大山看见，一滴泪珠悄悄地从月华眼角滑落。



## 二

蜈蚣山因形似蜈蚣而得名。蜈蚣山山势不高，坡度比较平缓。山腰有一座石头雕的拱形门，叫做“天门”，从“天门”到山顶，有一条石砌的窄路，叫做“十八弯”，从“十八弯”拾级而上，拐了几个弯以后，就是“蝙蝠洞”了。洞里盛产蝙蝠，夏日傍晚，蝙蝠们倾巢而出，简直要把霞光也遮住。最高的山崖上，建有一座寺庙，名字就叫“蜈蚣庙”，因为庙里供奉的是吴公大帝和吴公奶奶，蜈蚣庙因此也叫做“吴公庙”，承托吴公庙的山崖顺理成章地叫做“吴公崖”。从天俯瞰，两头蜷曲，背部弓起的蜈蚣山更像一把大交椅，像椅子扶手的两道山梁一左一右环抱着山脚的一座水库，水面波光粼粼，映着山上的参天松柏，犹如大理石磨就的交椅椅面，而山上的低矮的寺庙建筑，则是交椅的靠头了。从远处蜿蜒而来的蜈蚣河就像一条飘飘白练，温柔地匍匐在吴公崖脚。

相传一千多年前，山下的吴村出了名宰相，宰相位极显赫，为官却极清廉。知道乡亲们外出不便，他捐了钱在蜈蚣河上造了座小桥，为表达他时刻不忘父老乡亲的拳拳之心，他亲书三个字：“寸心桥”，镌刻在桥梁上。这年是家族大祭之年，宰相回乡探亲。朝中几位奸臣趁机给皇帝进谗，说吴相在家乡构筑防御，造的桥只有一尺一寸宽，易守难攻。蝙蝠洞中积聚了许许多多的金银财宝，全是吴相平日搜刮民脂民膏暴敛而得，以备叛国所需。皇帝一听大怒，立即派大军二千，于大年三十赶到吴村，将正在吴家祠堂相聚的吴相及其村民全部杀死，然后一把火烧掉了整个村庄。

村民中有一个叫吴诚的，他的妻子与他赌气带着孩子回了娘家。除夕下午，他去求妻子回家，被老丈人执意挽留，多喝了两杯，醉倒在床



上。等他醒来，天色已晚，慌忙带着妻儿回家，路上，他一个劲骂妻子误了他参加祭祀大典。他们人还未到蜈蚣河边，就看见冲天的火光，闻到浓浓的焦臭味。此时，官兵已散，隔岸观火不敢上前的各村村民帮着灭了火。吴诚发现，除了他家三口，村子里一个活人也没有了。吴诚含泪掩埋了乡亲们的尸体，发誓要重建家园，重振吴姓。为感谢老丈人救命之恩，他把七个儿子中的三个改为姓丈人的姓——“方”。经过上千年的子孙相传，吴姓在原来的村址上发展为“上吴村”，而方姓隔蜈蚣河而居，称作“下方村”。河水隔开了两个村庄，却隔不开一脉相承的骨肉亲情。两村村民共饮一河清水，共拜一个祖宗，共办一个庙会，每逢正月十五元宵佳节，两村村民共舞一条龙灯，灯节节节相接，蜿蜒数里，锣鼓喧天，人声鼎沸，蔚为壮观。人们争相把自己最宠爱的女儿嫁给对村的儿子，好像只有这种“亲上加亲”的举动才能表达大家的融融热情。如果有一个人不经意间得罪了两村中的任何一个，就是得罪了整整两村的人，被扯动的蛛网中每一个结的蜘蛛不必抖身而出，只需低吼一声，就足以让这个可怜虫肝胆俱裂而死。

阡陌交通，鸡犬相闻，平静又平实的生活就像潺潺的蜈蚣河水，该涨时涨，该消时消。没有人会不相信世外桃源般的日子会这样一直过下去。如果几个造反小将在砸烂山上的泥菩萨时没有几个铜板掉出来，如果接着没有一支测绘队举着红旗进了村，如果他们没有说进村的目的是“找宝”，如果他们没有在蜈蚣山上又测又量又写又画又钻又挖，最后带走了半卡车大大小小黑的白的红的黄的石头，留下了种种疑问让聪明的村民一顿饭吃不下三碗，似乎幻想不仅占据他们的心，还占据了他们大部分的胃。他们说话声音低了，怕吓跌了屋檐下筑巢的燕子；走路下脚轻了，怕踩死了抬着米粒的蚂蚁。先后有九个人在深夜摸到炳爷的破草房里，说想看看吴姓家谱，说最好是最早的那本。村里的灯灭得比往常晚了，好像电费突然便宜下来了，村民相遇时说得不如往常坦然笑得也不如往常爽朗，而是一照面就想马上离开，大家都害怕自己嘴里或对方嘴里会说出这样的话：“真的有宝，蝙蝠洞真的有宝哦。”接着，上吴村有一个单身汉死了，是在蝙蝠洞前被毒蛇咬死的。再接着，下方村有一个人死了，是在蝙蝠洞前的石崖上摔死的。然后也是下方



村人叫春明的，忽然有一天从蜈蚣山上又喊又叫又蹦又跳地跑下来，他疯了。几天后，他疯死了。

对生命的热爱和对死亡的恐惧战胜了对财宝的渴望。大家忘记了自己也在半夜里起床开过自家的门，端着饭碗，大声说道：“如果真的有宝，也该大家一起去，大家一起分了。”“想吃独食？祖宗不高兴了。”“谁知道真的有没有呢？”“也可能真的有啊。”“如果有，族谱上应该有记着呀。”于是偷看族谱的事得到了证实，大家都哄哄地笑起来。忽然有一人反问道：“你们怎么知道他们是去偷宝贝的呢？”“是啊是啊，可能去打柴啊。”“可能去采药呢。月华就说过春明是去采一些药的。”

死者已矣，大家对死者表现出最大的宽容，追究他们的死因，第一个嘛，是他父亲在世时做人太坏了。第二个嘛，是投机倒把赚昧心钱了。第三个方春明嘛，自然是他的老婆命太硬，给克死的。别看吴月华人长得漂漂亮亮，柔柔弱弱的，还没出生，就克死了她父亲。她让家里烧了两次大火，不仅烧光了家产，还搭上了老母亲一条命，现在老公也死在了她手上。说着，大家的后背森森的凉透进来，连忙散了。进屋后，女人点着男人的额恨恨地说：“我早说了那女人不是好东西，看你以后还敢不敢找她了？早晚的，她会害了你。”男人叹了口气，说：“唉，自古红颜多薄命呀。”伸出手，把女人多肉的腰揽了过来。那个晚上，两个村的女人无一例外地得到了她们男人比平时多得多的爱。

但男人们在以后的日子并没有完全地听女人的话，看到月华担着两桶水艰难地走过时，他们也会一声不吭接过担子，帮着挑到月华家里，把水缸倒满了，然后一声不吭地走开。实行农田承包责任制后，男人们干完自家的活，也会挽起刚刚洗净污泥的裤脚，再次下到田里，帮月华割稻、插秧。女人们看在眼里，嘴动了动，却把话吞了下去。再看看那个柔弱的女人，除了在丈夫去世后一段日子像是老了几岁，却始终都是微笑着，她不仅像其他村民一样种田种地养猪养鸡，还用一双灵巧的手，替村民们做服装，收取一点非常少的报酬。她的女儿莞儿也学着大人的样，戴一顶稻草帽，一只手拖两把稻秆，小脸挣得通红，小嘴紧紧抿着，一副倔强的模样。女人们在妒忌得心痛的时候，也被另一种怜爱而感动，自觉不自觉地随时表达对这对母女的关切。

